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改革和金融工作局文件

增发改投〔2018〕198号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改革和金融工作局关于2018年 增城区石滩镇中心小学校舍及室外场地 维修改造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增城区石滩镇中心小学：

报来《关于申请审批2018年广州市增城区石滩镇中心小学校舍及室外场地维修改造工程项目建议书的函》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同意2018年增城区石滩镇中心小学校舍及室外场地维修改造工程项目立项。

二、项目建设地址：增城区石滩镇中心小学校园内。

三、项目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项目实施石滩镇中心小学校舍及室外场地维修改造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1、教学楼

A1、A2 维修改造，铲除教室内墙批荡，新贴 1.2 米高墙裙并涂白乳胶漆，凿除现状地面并新铺设防滑砖；铲除顶棚扇灰批荡并涂白乳胶漆；2、新铺花岗岩地面 2302 平方米；3、新建塑胶跑道及足球场，塑胶面层 1220 平方米，人造草皮 748 米；4、拆除并新建连廊 130 平方米，围墙 233 米；5、新铺设排水管道 338 米等。

四、项目计划总投资 350 万元。资金来源：由区财政资金安排解决。

五、项目计划于 2018 年 8 月动工，2018 年 12 月竣工。

六、项目工程招标按我局核准意见（详见附表）执行。

七、本审批文件有效期为 2 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满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请在有效期满前 3 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逾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

接文后，请按有关规定抓紧项目前期工作，优化工程设计方案，依法完善项目有关手续后，方可开工建设。

此复

附表：招标核准意见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改革和金融工作局

2018 年 6 月 15 日

招 标 核 准 意 见

建设项目名称：2018 年增城区石滩镇中心小学校舍及室外场地维修改造工程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核准
设计							核准
建筑工程							核准
安装工程							
监理							核准
设备							
重要材料							
其他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和《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国家发改委令 第 16 号）的规定，项目建筑工程单项合同投资估算价低于 400 万元，勘察、设计、监理等单项服务合同估算价低于 100 万元，不纳入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范围，按照《广州市小额建设工程交易管理试行办法》（广州市人民政府令 第 143 号）有关规定执行。



注：如对本许可有异议，可自接到许可文件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增城区人民政府或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申请行政复议（增城区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地址：增城区荔城街惠民路 1 号，联系电话：020-32829072；广州市发展改革委地址：越秀区府前路 1 号，联系电话：020-38920953）

招标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增城区石滩镇中心小学校舍及室外场地维修改造工程项目投资估算表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 式	招标估 算金额 (万元)	备注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设计							√	12.39	
建筑工程							√	309.71	
安装工程									
监理							√	9.29	
其他							√	29.73	

情况说明：

勘察设计，建筑工程，安装工程，监理均采用不招标方式。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抄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财政局，区教育局。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改革和金融工作局办公室

2018年6月15日印发
